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在本公司董事会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2019 年 10 月 17 日公司以邮件方式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2019 年 10 月 23 日发出会议资料。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董事长刘述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上述议案经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书面确认意见，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的《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和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的《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7）。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重要会计政策变更及对公司影响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上述议案经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30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的《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8)。

以上第二项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三、上网公告附件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30日